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24,368,493.68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818,852,264.40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1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1,00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64.22%。

2.公司拟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80,200,000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为481,200,000股。

如后续公司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

以上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地素时尚	60358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芳		张黎俐
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1-2号旭辉世纪广场8号楼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1-2号旭辉世纪广场8号楼
电话		021-31085111		021-31085111
电子信箱		info@dazzle-fashion.com		info@dazzle-fashion.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品牌概述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创立于中国上海，是一家多品牌运作的时尚集团。自成立以来，公司围绕中高端品牌定位，分别创立“DAZZLE”、“DIAMOND DAZZLE”、“d’zzit”和“RAZZLE”四个知名服装品牌，形成对时装领域多维度、深层次的渗透。公司通过强大的设计研发、丰富的产品组合、高效的供应链管理、策略性的营销网络布局、精准的品牌定位、全方位的品牌推广及优质客户群的培育积累，在中国时尚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DAZZLE,坚情至性，热爱生活。在独特的设计和细腻的质感间寻求平衡，为当代新女性提供丰富的着装选择。

DIAMOND DAZZLE,从艺术中吸取灵感，结合精致手工与优良材质，带来比肩高级定制的年轻时装产品。

d’zzit,古灵精怪，别具出一个想象力丰富的衣柜，鼓励女孩打扮自己自由自在的着装。

RAZZLE,从青而新极，睿智而有趣，在潮流与经典之间平衡有度，以精良剪裁和匠心品质，满足当代男性不同场合的着装需求。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设计研发模式

公司按照最新时装潮流的流行趋势、市场状况、销售数据以及消费者反馈设计及开发新产品。管理层每季开始前举行会议，分析经销商以及会员在零售终端提供的信息，讨论世界最新时装潮流、客户喜好及需求变化，以决定下一季将推出的产品系列、产品设计数目、价格区间、上市波段等要素。公司注重产品面料的质量，尝试使用多种天然原料及多种新科技面料、材质。公司在新面料研发上投入大量资源进行相关试验，以保持各个品牌的鲜明个性。除此之外，公司还与部分优质供货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共同合作开发产品所用的新型面料和设计图样，并享有该等新型面料和设计图样的独家使用权。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类别主要包括面料、辅料和成衣，商品采购根据每季经销商订货情况及直营店铺的销售预测为基础制定销售计划。生产部（主要负责外协订单的跟单工作）根据销售计划、面辅料和成衣交货周期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并下达相应的采购指令。生产部专员根据下达的采购指令，确认采购的品种、数量和交货时间后，在综合考虑成本、交期、供应商特点后选择最具竞争力的供应商签订该次采购协议。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下的品控部制定了严格的采购流程控制，过程中跟踪和质量验收标准，有效保证了原材料和成衣的质量。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部分委托加工和完全委托加工相结合的生产模式。公司以最大程度地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并将主要精力专注于附加值更高的环节。公司的外协生产方式包括部分委托加工模式和完全委托加工两种模式。根据不同模式的特点，公司综合考量产品品类、款式特点、交货时间、面辅料工艺、供应商能力等各方面因素，选择最合适的生产模式组织生产。

公司两种生产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1）部分委托加工模式在部分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与供应商签署《部分委托生产协议》，公司负责从产品设计研发到面辅料开发和采购的环节，供应商负责根据公司要求完成指定产品的加工生产。公司向供应商提供款式图或参照样、面里料及辅料，指导供应商按要求完成加工，支付其委托加工费，公司验收合格入库后对外销售。目前公司自有品牌均有部分产品通过部分委托加工模式生产。

（2）完全委托加工模式在完全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与完全委托加工商签署《完全委托生产协议》，公司负责从产品设计研发到面辅料开发的环节，向完全委托加工商提供自主设计的服装样板、样衣和工艺要求，完全委托加工商根据公司的指示采购特定的面里料及辅料，按照公司的要求组织生产，公司在成衣验收合格入库后对外销售。一般来说，完全委托加工模式更适合面辅料损耗较高或者需要相对专业的生产工序产品，例如牛仔、皮衣、皮草、配饰等。目前公司的自有品牌均有较大比例的产品通过完全委托加工模式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直营、经销和电商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

直营模式下，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百货商场店、购物中心店等渠道以零售方式向客户销售产品。

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合约，由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其通过销售终端以零售方式向客户销售公司的产品。

公司营销中心下的直营零售管理部负责直营销售网络的管理，特许经销商负责经销商的管理。公司这种直营和经销并举的销售网络是公司业务发展社大的重要因素。凭借公司强大的零售网络，公司能够在全国主要城市和地区接触广大的客户群，确保产品的销售效率。

除以直营和经销为主的销售模式外，公司还在天猫、唯品会、网易考拉、小红书等电商平台上销售。

（三）行业情况说明

服装行业主要分为服装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终端销售等环节，公司涉及其中的设计研发、品牌推广以及终端销售环节，主要通过直营或者经销的品牌专卖店向最终消费者销售公司设计研发的中高端品牌女装。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属于“C制造业”大类下的“C18纺织服装、服饰业”。

2019年，我国GDP总规模达人民币991万亿元，稳居世界第二，消费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57.8%，连续六年成为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其中，限额以上企业（单位）商品零售额人民币11.36万亿元，同比增长3.7%；细分项下服装类商品零售额为人民币1.5万亿元，同比增长5.1%。另一方面，我国二四线及以下城市人口占比近70%，随着近年来国民经济“长期向好”的趋势，以及城镇化建设持续完善和推进，下沉市场的社会消费、经济综合都在进行着革新，下沉人群的消费需求、消费欲望正在觉醒；我国有4亿左右中等收入群体，一直表现出强大且具有韧性的消费潜力，国人的消费观在政策叠加、收入水平、渠道分化、社交媒起等因素影响下不断重塑和快速变化，我国消费者行为分析现象明显。

彷彿服装行业是我国现时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我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优势产业，女装是我国服装行业中市场最活跃、需求最复杂、容量最大的子行业，近年来，随着我国女性社会地位和经济实力的不断提升，加上女性服装需求的多样化，时尚性，我国女装市场空间，另一方面，随着我国女性职业化水平，可支配收入、审美能力的不断提高，在服装行业整体发展向好，女装市场份额结构性提升的双重影响下，中高端女装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增长空间。

具体参阅《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3,924,576,876.79	3,568,756,413.06	9.97	1,759,560,737.43
营业收入	2,378,416,518.59	2,100,454,621.58	13.23	1,945,908,43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368,493.68	574,108,087.43	8.75	480,063,70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7,485,909.57	470,729,401.22	20.55	496,225,04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9,213,503.54	3,086,416,565.03	7.22	1,331,543,630.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141,148.85	584,652,143.96	24.03	561,343,709.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6	1.55	0.65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6	1.55	0.65	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3	25.23	减少5.50个百分点	43.9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83,519,867.99	527,275,478.93	593,740,008.19	673,881,16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5,128,460.02	144,097,950.12	140,394,449.44	144,747,63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0,074,622.66	136,023,248.16	136,479,190.98	134,908,84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744,686.27	135,022,666.56	213,182,359.20	192,191,436.8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本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55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98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马瑞敏	0	215,984,971	53.96	215,984,971	无		境内自然人
马艺芯	0	40,013,580	9.99	40,013,580	无		境内自然人
马丽敏	0	27,200,000	6.79	27,2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云锋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3,950,000	20,050,000	5.0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亿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8,090,288	4.51	18,090,28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766,926	5,793,926	1.44	0	无		境外法人
马姝敏	0	4,711,161	1.17	4,711,161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裕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857,455	0.7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远见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813,722	0.7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232,170	0.5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马瑞敏和马艺芯为母女关系；马瑞敏和马丽敏、马姝敏为姐妹关系。马姝敏和上海亿马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江佩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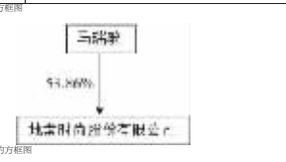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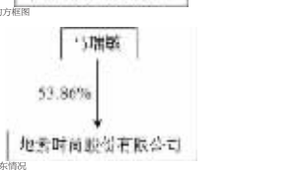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实现营业收入237,841.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3.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436.8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75%，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稳步增长。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

报告期内因会计准则变更对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和净利润的影响，具体分析详见《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上海瑞域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瑞普服饰有限公司
昆山地素时尚时装有限公司
地素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地素国际一人有限公司
上海地效时装有限公司
DAZZLE FASHION株式会社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发其变化情况详见《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之“三、公司基本情况”之“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5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二号——服装（2018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19年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19年1-12月零售端数据变动情况

品牌	2018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新开（家）	报告期关闭（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直营	378	63	61	380
其中：DA	199	23	33	189
DM	28	9	2	35
DZ	138	28	19	147
RA	13	3	7	9
经销	684	150	110	724
其中：DA	414	63	61	416
DM	25	2	7	20
DZ	245	85	42	288
总计	1062	213	171	1104

说明：上述报告期内开店店铺中有5家DA和3家DZ直营转经销；2家DA和2家DZ经销转直营；1家直营RA店转为DA

备注：DA指DAZZLE品牌

DM指DIAMOND DAZZLE品牌

DZ指d’zzit品牌

RA指RAZZLE品牌

（下同）

二、按品牌收入、成本和毛利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品牌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当期	上年同期
DA	1,371,579,192.79	11.36%	332,552,725.02	4.54%	75.75%	74.17%
DM	179,064,725.38	5.25%	38,444,358.74	7.02%	78.53%	78.89%
DZ	813,285,077.65	18.82%	217,285,148.37	15.30%	73.28%	72.47%
RA	10,017,953.03	8.78%	2,743,068.89	30.17%	72.62%	77.12%
其他	4,469,569.74	-10.96%	3,505,417.31	-4.18%	21.57%	27.12%
小计	2,378,416,518.59	13.23%	594,530,718.33	8.44%	75.00%	73.90%

备注：其他指物料。

三、按模式收入、成本和毛利分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金额	同比	金额	同比	当期	上年同期
线上	306,340,807.88	19.86%	66,761,223.08	10.88%	78.21%	76.44%
电商	306,340,807.88	19.86%	66,761,223.08	10.88%	78.21%	76.44%
线下	2,067,606,140.97	12.38%	524,264,077.94	8.24%	74.64%	73.67%
直营	1,043,417,348.51	14.65%	216,227,851.73	6.67%	79.28%	77.73%
经销	1,024,188,792.46	10.16%	308,036,226.21	9.36%	69.92%	69.70%
其他	4,469,569.74	-10.96%	3,505,417.31	-4.18%	21.57%	27.12%
总计	2,378,416,518.59	13.23%	594,530,718.33	8.44%	75.00%	73.90%

备注：其他指物料。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6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证监许可[2018]792号），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100万股，发行价为27.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872.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9,657.7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8,214.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19日全部到账，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279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79,109.67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元）
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67,237,031.94
减：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
减：2019年度使用金额	103,472,191.84
减：2019年末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
加：2019年度存款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减支付银行的手续费	27,331,836.52
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91,096,676.62

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专户存储余额（万元）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70100122000096022	-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	70100122000095964	1,795.20
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5000088599742	71,727.41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	310066073018800004825	5,587.06
合计	——	——	79,109.67

注：截止2019年06月30日，公司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账号70100122000096022）已经注销。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下称“《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闸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无重大差异。截至2019年12月31日，除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普陀支行（账号70100122000096022）已经注销外，其余《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正常履行。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18,2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可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0天	结构性存款	6,000.00	2019.01.10	2019.04.10	4.00%	59.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4个月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04.15	2019.08.19	3.80%	65.5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19.01.04	2019.04.04	4.20%	517.8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19.04.04	2019.06.28	3.86%	449.4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支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利率）产品	结构性存款	50,000.00	2019.07.01	2019.12.30	3.80%	947.4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31天	结构性存款	5,000.00	2019.08.21	2019.12.30	3.05%	54.7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余额为0.00万元；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用超额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8.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要求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贵公司出具的《关于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地素时尚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地素时尚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7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预计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5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地素时尚”）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投资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2.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3.投资额度

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4.投资品种

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5.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通过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按照法规、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产品的品种、数量、预期收益、投资期限、资金来源、资金投向、预期收益情况、风险评估、风险控制措施等事项进行详细记录，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反映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收益情况。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四、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进一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现金管理投资产品范围严格控制在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中，风险可控。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五、监事会意见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充分发挥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收益、减少财务费用等目的，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循环滚动使用。

特此公告。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587 证券简称:地素时尚 公告编号:2020-008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预计单日最高余额上限为人民币150,000万元。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0年4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地素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地素时尚”）于2020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投资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2.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3.投资额度

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4.投资品种

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产品投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5.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6.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通过公司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利益。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稳健型的中、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按照法规、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

针对可能产生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产品的品种、数量、预期收益、投资期限、资金来源、资金投向、预期收益情况、风险评估、风险控制措施等事项进行详细记录，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反映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的收益情况。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投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